WE MP

登录 注册

2019-12-23 11:22:29

BDSM差点命丧大众公园

绳师48号

绳师48号
点击查看所有文章

微信号 ss48hao

功能介绍 最动心的5m故事，最轻松的5m知识

距今3700多年，哦不，7年前，2012年，台湾社会研究学会和世新大学社会发展所举办过一次圆桌讨论，题目叫《BDSM文化的愉悦or逾越》，试图探寻BDSMer与大众碰撞时，那道合适的边界应该在哪里。

瞧瞧这用词，这谐音，一看就是文化人搞得。

台湾开明的讨论环境是让人羡慕的，大众代表和BDSMer代表共处一室，在政府的领导下充分交流，对双方提出的问题各抒己见，讨论氛围和平友好，不像我们出事了只会去微博下面撕逼。

我圈撕逼现场

这群在我们这里会被键盘侠定义为“吃饱了撑的”人，有来自国立大学社会研究所的老师，有资深做绳缚的绳师、有同志咨询热线的义工、有正在读研的研究生；他们聚在一起讨论一个既不关乎民生、也不关乎时政的无聊问题：

BDSM是否可以从私领域走向公领域？如果完全不可以，那么封闭的情况下，BDSMer之间，如何能够提供资讯、技术、法律、医疗等等的相关咨询？一刀切的封闭是否侵害BDSMer本身的权利？如果可以走向公领域，那么又可以走到什么程度？堂而皇之的路演或者宣传，又会否挑战大众的底线，甚至侵害少儿权利？

好吧，我相信这一系列来自灵魂的拷问99%混字母圈的人都没思考过，毕竟他们的脑子里成天只想着怎么让小m跪下叫爸爸（狗头。

当然我们知道，人生嘛，就是一个不断让你叫爸爸的过程，不管你玩不玩BDSM。比如这个圆桌讨论里讲到，最开始民间有很多声音，说“BDSM就应该是闺房里的事，干嘛拿出来说呢？想玩的私下玩自己的就行了。”

那能怎么办？好汉架不住人多，低头叫爸爸呗，BDSMer也只能顺着大势把自己封闭起来。

但很快，大家发现事情不对劲了。首先BDSMer们发现由于自己没有了发声的空间，导致自己太容易被“污名化”了，比如某某某自杀了，在ta手机里发现一条BDSM网站的浏览记录，第二天新闻标题：**《花季少女自杀，生前疑沉迷BDSM世界》**；比如某某某又自杀了，在ta手机里发现她喊自己男友主人，第二天新闻标题：**《花季少女自杀，疑变态男友带玩sm所致》**；再比如一条狗死在路边，身上满是伤痕，第二天新闻标题：**《花季少狗自杀，疑生前最后一刻仍在玩BDSM》**。

啊？你问BDSMer为什么不发声反驳啊？他们论坛、网站、博客全被关了呀，你问为什么会被关哦？因为不关不行呀，不信你看新闻，这种东西太邪恶，花季少狗看到了都会自杀呢~

除开BDSMer的污名化之外，普通人也开始觉得不对劲了。比如一对普通夫妻，偶尔想来点情趣，老公说今晚咱来个捆绑PLAY吧！老婆说好呀好呀，讨厌你真坏！然后上网搜索“适合夫妻的新手绳缚教程”，一搜傻眼了。

屏幕上一行大字**“该结果包含违反法律法规的内容，不予显示。”**

老婆说，艹，这都不行？那玩个屁啊？**却忘了自己当初也是投票给“BDSM不应该在闺房之外讨论”的一员。**老公说哎呀没关系，我们不玩绳子了，我去买点简单易用的BDSM道具，厂商说，对不起，没有。

老公傻了，为什么呀？

厂商说，因为看不到这部分人的存在嘛，谁知道他们有多少人有多大潜力呢？根本不知道这个市场可能有多大嘛，哪都查不到他们的信息，也不知道他们需要什么，自然也就不会投钱去生产这种回报率未知的东西啦！资本嘛！要赚钱的好伐！

老公回到家，和老婆四目相对，他们终于发现，原本砍向不相干一群人的镰刀，最终竟砍到了自己身上。

于是乎，情形开始扭转了，BDSMer和普通人的态度都开始发生转变，人生嘛，就是个不断认错的过程。

大约从2001~2004年开始，大众口风松动，台湾的BDSM文化得以从私领域向公领域延伸。这一时期，在政治上寻求平权BDSM的组织“皮绳愉虐邦”建立、一些同志+BDSM的主题酒吧建立，各个大学的BDSM社团也陆续成立（我只是陈述别人有这个事实，求别模仿，别在大陆的学校尝试做这事，不然我又背锅，哭哭惹）。

在台大BDSM社的建立过程中，有一位头发花白的教授当众放起了日本A片，你没看错也没听错，就是当众放起了A片，伴随着呻吟声他慷慨陈词，天马行空地描绘这个社团一旦建立，会有多少女孩被日夜绑在树上（？？？真是令人摸不着头脑呢），会有被酒瓶插下体等等等等多么淫秽的行为发生，最终干预社团投票，让其没有通过。

于是乎，热血方刚的社团大学生们发起了一次从**私领域向公领域**的小小挑战，他们在学校里面支了个摊，一面抗议校方以天马行空莫须有的罪名打压学生建立社团的自由，一面邀请过路的人现场体验绳缚。

体验过的人表示社团的小伙伴们都是经过训练的，都留有空间且没有压迫血管，体验下来还是很舒适的。最终在许多人的声援下，这个社团终于建立起来啦。

看到这里大家是不是很欣慰呀？孤胆英雄战胜了邪恶大魔头，坚持的一方最终攻克万难获得胜利，感觉都可以拍一部好莱坞爽片了有没有？

但正如我刚才所说，生活嘛，就是一个不断低头认错叫爸爸的过程，**天平从没有哪一边代表正确，只有平衡时才是短暂的真理，除此之外，偏向任何一边时都是偏颇和错误。**

台大开了先河之后，在公共场合摆个摊让人体验绳缚，或者在公共场合完成一段绳缚表演便不时会出现，虽然没有造成什么大的轰动，但也带来了源源不断的小麻

烦。

比如有不少带孩子的母亲就向政府投诉说，可不可以去制止这样子的行为，因为她不想让自己的小朋友看到这些画面，她不想在马路上散个步还要提心吊胆的，时刻提防着要不要捂上自己小朋友的眼睛。

而有BDSMer则反驳称，关于绳缚的讨论最终总陷入色情/艺术的二元化辩论中，我们的社会是多元的公民社会，为什么有人理解成情色，也有人理解成艺术，偏偏就要被理解成色情的那部分人定于一樽？为什么另一部分人总是被“消音”？他们的客观主体性呢？

政府也被夹在中间不断摇摆，有支持，也有反对，有保护，也有打压。

于是，在小众文化从私领域迈向公领域，产生了诸多碰撞之时，等灯等灯，文章开头介绍的那个讨论就出现了。

害！其实不想再介绍这个讨论啦，因为这个讨论也并没有得出什么结论来。这很正常，就好像那个困扰人类的终极哲学问题，“世界的本质是什么？”讨论了两千多年了，不也还是没能有个准确答案来。

那么你可能会质疑，这么多专家学者爱好者坐在一起，思想碰撞出那么多的火花，究竟有什么卵用呢？

当然是有用的。

所有看似吃饱了撑着的讨论，都是为了去逼近那个合适的边界。我们谁都不知道准确的它在哪里，但在来回交错间，螺旋上升间，从完全不可以，到全部都可以，再到，也许这个可以，那个就是不行，我们正在一步一步地靠近它。

在那个讨论里，让我印象最深的是一名香港中文大学研究生的提问，他说，“相比较于那些具体的辩论，我更想知道，你们（BDSMer）的期望和愿景到底是什么？类比到同志运动，我会很清楚的知道，他们争取的就是和“异性恋”的平权，那么BDSM所要去争取的正常化或者“去污名化”究竟是什么？是不是因为没有弄清楚这个问题，所以‘愉悦’总会变成‘逾越’？是不是因为BDSMer自己都不知道想要的诉求是什么，所以宏观地看各个时期，你们要么要的过多，要么要的过少？”

当时看到这里，这个问题真的问倒我了，我回看了一下自己的公众号，统计了一下最常见的留言，心想这个问题要是你们来回答的话，诉求绝逼是“我要个小m！”/“我要个好看的小哥哥！”

前段时间，有个在南京某公园汉服捆绑拍照的事情又火了，大家在微博下面吵得不亦乐乎，有人说伤风败俗，应该禁止，进而摆出 “一切BDSM行为都应该被关起来，不应该在公共区域包括网上出现”的论调；有人说这是当事人的自由，当事人都自愿同意，与别人无关。

发现没有，好魔幻哦~我们在重复台湾20年前的历史哎。与其拘泥于细节的讨论，我更想用港中大研究生的那个问题问问大家，“你们觉得**这种行为是‘愉悦’还是‘逾越’？之所以产生这么多争论，是不是因为我们自己都不知道，在公领域，我们要的诉求到底是什么？”**

问题超纲了？觉得自己从没思考过这事？没关系，人生嘛，就是不断发现问题的过程。

以下是我的思考，不一定对，欢迎大家像圆桌讨论那样和我探讨：

我觉得不管是同性恋还是BDSM群体，不管怎么追求和“异性恋”一样的权利，有个重点是，我们真的“不一样”，而且这个不一样没法变得“一样”。

以同性恋为例。同性恋者试图争取的是与异性恋无异的公民权。包括在就业、生活等方面不遭受歧视对待的权利，与同性结婚、组建家庭、领养孩子的权利。而争取权利的社会基础是，大家开始不再认为同性恋是后天习得的、是恶习；而是一种相对稳固的身份。

但即使同志在各方面都与异性恋变得“一样”了，当赤裸裸地面对“性”这件事的时候，它就真的是“不一样”的。性的差异，是永远没有办法被抹平的。

BDSM也一样。

这种“不一样”是不会因为简单的做到平权而消失的，抱有这种想法就太单纯了。**所以我们要做的不是去公领域强行证明自己一样，**“他们在公园接吻可以，为什么我们绑绳子不行？” /“他们在公园弹琴可以，为什么我们绑绳子不行？”

不是这样的。

因为绳缚它真的就和这些不一样，在私密空间里，双方知情同意之后实践是完全没问题的，但到了公共空间，仅做到这一点就不够了，因为它是一项不被大众熟知且有危险性的活动，你将不得不考虑它对别人的影响，有没有人看到会去模仿？却忽视它是需要严格训练的？模仿了会不会出事？你需不需要竖一个“危险动作请勿模仿”的标语？等等等等。

我们真正要做的是去和公领域对话，说出我们的特殊之处在哪里，说出他们的偏见在哪里，有哪些是社会对于BDSM的想象和误解，是根本不存在的。比如我们喜欢绑绳子，喜欢紧紧的被绳子拥抱的感觉，但那绝不是虐待呀，不是台大老教授说的把人绑在树上插酒瓶子；BDSM是一件令双方感到舒适的事，我们为了被缚者舒适做了许多的努力，绳路经过多少次的改良，从而不压迫血管，结怎么打得更小更好，从而能留下换手的空间等等。

这种说出来是指用一种理性的、温和的、对话的方式去说，不是堂而皇之地去公园把人吊在树上，这样非但没法让人理解，反而会加深误解。唯有做到这样，公领域才会给你反馈，告诉你有哪些是还欠缺的？有哪些是可被包容的？在不断对话间，去找到那个平衡。

虽然我们又不会开个什么圆桌讨论会来给你一点人文关怀，给予对话空间，我这么说看起来更像是一厢情愿~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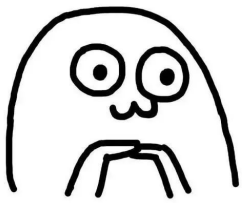

关怀傻子的眼神

但，去公共场合玩绳缚我真的是持否定态度，因为公共场景下的知情同意已经不再只是两个人的范畴了，而是要扩展到场景内的每个人都知情且同意才行，比如演出，就是场景内的每个人都知情且同意接下来的表演，所以表演才会发生；但在公园里，如果做不到这种对场景内每个个体的基本尊重，那不如不做。

我们不能成天喊着要别人来尊重我们，到了我们该去尊重他人的时候就撂挑子往地上一躺撒泼打滚嘛，对不？

希望读到这篇文章的人别去干这种事，人生嘛，就是……你懂的。

爱你们，大量的心。

- 完 -

查看所有文章 >

最新文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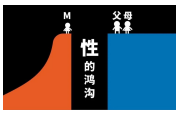

“我是M，但我怕自己的孩子也是M”

2020-04-13 20:00:5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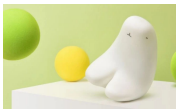

给小仙女用的，其他人别点

2020-04-10 12:11:02

从穿女装的直男M到性别转换

2020-04-10 12:11:02

抱歉，这种完美的主奴关系在书里看看得了

2020-04-08 20:01:40

第四爱 | 爱“上”男生的女孩+爱被爆菊的男孩=？？？

2020-04-06 20:11:23

清明节了，送张图给大家，也送给那些只会用下半身思考的人23333（狗头保命

2020-04-05 20:13:11

认真地谈谈BDSM

2020-04-03 11:42:31

被m抛弃的“主人”们

2020-04-01 20:00:00

封闭调教、全天侍奉的“圈养”：是金屋藏娇的奢靡，还是包吃包住的奴隶?

2020-03-30 20:20:55

预约纪实 | 一位想体验绳缚的单身妈妈

2020-03-27 11:36:17

挨打一次，疼痛十年

2020-03-25 20:05:3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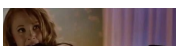

假如生活鞭打了你，那就叫TA再用点力

2020-03-23 20:21:04

“主人给过我最痛的虐心惩罚，莫过于分离”

2020-03-23 20:21:04

张三越被惩罚越快乐，请问张三判什么罪？ | 48号精读《虐恋亚文化》（4）

2020-03-20 11:52:25

主人：“我命令你虐我，现在立刻马上！”

2020-03-18 20:03:24

绳师48号

点击查看所有文章

微信号　ss48hao

功能介绍　最动心的5m故事，最轻松的5m知识

内容相关疑问请关注文章右侧公众号进行咨询。

声明：内容源于网络，如有侵权，请联系 删除。
（请避免用 QQ 邮箱，容易被误识别为垃圾邮件）。